**仪征市中医院DIP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1000-JSHY-C2024-0452**

**代理机构编号：1009-2541HOLLY18F**

**采购人：仪征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0

第五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3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仪征市中医院DIP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可在“扬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ZC-321000-JSHY-C2024-0452

2.项目名称：仪征市中医院DIP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60万元

5.最高限价：60万元

6.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7.服务期：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0月至今）中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的复印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拒绝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注册登记方式。**

**3.潜在供应商访问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的网络地址和方法：**

**（1）潜在供应商访问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的方法：“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投标文件。**

**（2）“CA数字证书”的获取：供应商需办理CA锁，“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苏采云”系统下的政务CA全省通用。**

**（3）“CA数字证书”的办理材料以及供应商操作手册详见：**

**http://zfcg.yangzhou.gov.cn/zfcg/xzzx/202309/4d7de1f7865f4a2894fc22bc452f94d8.shtml。**

**（4）潜在供应商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http://jszfcg.jsczt.cn/。**

**（5）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也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6）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采购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7）苏采云系统使用谷歌浏览器参与不见面开标。**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

五、开启

1.开启时间:2024年12月2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 http://jszfcg.jsczt.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招标、投标、评标和中标（成交）结果发布全程电子化，开标方式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参加投标活动。如供应商未按要求操作，由此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如确定参加磋商，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按照《操作手册》进行注册，领取CA和办理电子签章，并按《操作手册》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联系方式：13813140731。**

**3.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将与供应商就磋商（谈判）文件进行线上磋商（谈判），请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谷歌浏览器进入不见面大厅，并准备好耳麦和摄像设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要求配置上述设备、上述设备发生故障等自身原因，导致磋商（谈判）失败，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后果。**

**4.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5.本次采购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6.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扬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

7.如在开标时间发生系统崩溃等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开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将延迟开评标，具体开评标时间另行通知。

8.为落实好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9.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关于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政策规定。如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如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认证证书的或认证证书提供不全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他条件相同情况下，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0.供应商对于所投产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八、本次竞争性磋商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仪征市中医院

地址：仪征市沿山河东路899号

联系人：王鹏洲

联系方式： 0514-808563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

联系方式：025-52278371

传 真：025-52278761

邮箱：hollyzbzy@artall.com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瞰尘

电话：025-52278371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1、采购方式

1.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采购文件仅适用JSZC-321000-JSHY-C2024-0452号项目。

2、供应商

2.1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合格的供应商

2.2.1 满足采购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

2.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采购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参加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中标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40％收取，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

账户信息：

 户 名：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市中华路支行

 账 号：527460884999

（1）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2）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或转账形式支付。

（3）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响应报价中单列，包含在响应总价中，由成交人支付给代理机构。

5、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6、采购文件构成

6.1 采购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采购公告

（2）磋商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审方法与评审标准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采购的最小单位是包。采购服务（工程）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工程）不得部分响应；采购服务（工程）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6.3 采购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响应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6.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按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8**、**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采购文件的修改将在“扬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9、采购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货币

9.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采购文件中的服务（工程）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2）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3）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4）磋商响应报价表

（5）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6）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7）其他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10.2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并在相应的响应文件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11、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工程）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供应商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服务（工程）质量合格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证明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工程）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2、磋商响应报价表

12.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磋商响应报价表，每项服务（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服务（工程）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其它费用处理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磋商服务（工程）说明

13.1 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详细阐述所投服务（工程）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4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5、磋商响应函

15.1 供应商应按照扬州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系统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磋商响应函。

16、磋商响应有效期

16.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磋商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磋商响应；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本采购文件受磋商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7、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17.2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相关要求是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供应商应对 CA 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因此带来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4供应商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17.5供应商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17.6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凭CA证书进行网上解密。

18、磋商响应截止日期

*18.1 供应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18.2 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延长磋商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9、响应文件的拒收

19.1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响应文件。

20、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20.1 响应文件的撤回

20.1.1 电子响应文件的撤回

供应商可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操作方法见《操作手册》。

20.1.2 供应商撤回电子响应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磋商谈判。

20.2 响应文件的修改

供应商可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具体操作方法见《操作手册》。

20.3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0.4 在磋商截止时间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21、磋商

21.1 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供应商应当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参加磋商活动。

21.2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涉及到的响应文件解密等工作，应按照《操作手册》规定执行。

22、磋商小组

22.1磋商开始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22.2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2.3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有效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3、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3.1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3.2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3.3 在评审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联系。

23.4 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4、磋商的澄清

24.1评审期间，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电子函件形式提交但并非对每个供应商都作澄清要求。

24.2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格式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中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具体操作方式见《操作手册》。

24.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磋商的资格。

25.1.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中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5.2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采购人）和见证方（代理机构）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3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25.4 供应商在开、评标全过程中应保持通讯畅通，并安排专人与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联系。

26、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和标准

26.1磋商程序

2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中分别进行磋商。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工程）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电子函件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

 26.1.2 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工程）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工程）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6.1.3 供应商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磋商，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加盖电子签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6.2 评审方法和标准

26.2.1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6.2.2评审标准**

**见本采购文件第五章规定。**

27、无效响应及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27.1无效响应条款

27.1.1 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

27.1.2 供应商未成功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

27.1.3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7.1.4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27.1.5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采购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7.1.6 供应商被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7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供应商所磋商产品不在强制采购范围内的。

27.1.8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7.1.9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无效响应的情形。

27.2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27.2.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2.3 除本磋商文件第26.1.2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7.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确定成交单位

28.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文件第26.1.2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8.2 采购人应根据磋商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推荐确定成交供应商。

28.3 代理机构将在“扬州市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28.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8.4.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4.3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8.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28.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8.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8.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9、质疑处理

29.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质疑，潜在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29.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2.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9.3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代理机构、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9.4质疑函必须按照《质疑函范本》及《授权委托书》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格式见网址：http://zfcg.yangzhou.gov.cn。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则《质疑函范本》及《授权委托书》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9.5 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采购人质疑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见采购文件第一章。

29.6代理机构收到质疑申请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9.7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

29.8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9.8.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9.8.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9.8.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29.8.4 未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9.8.5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9.9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29.10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成交通知书

30.l成交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通知书。

30.2 成交供应商可在“政府采购交易管理系统（苏采云）”成交通知书下载模块中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

30.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签订合同

31.l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合同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中签订，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或服务（工程）及其他服务（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31.4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其他**

32.1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1.2标的质量：

1.3 标的数量（规模）：

1.4 履行时间（期限）：

1.5 履行地点：

1.6履行方式：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圆（\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 零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

6.2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无

6.2.2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无

6.2.3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无

6.2.4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无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8.2 甲方付款方式：

**九、税费**

9.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格式仅作参考***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项目概述

## 1.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系统如下：

1、DIP运营管理系统

2、医保智能监控系统

## 1.2 建设目标

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下的病种分值付费（DIP）的本质是打包付费，同时也是一种有效且科学合理的医疗管理工具。为贯彻落实《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DIP、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扬州市按病种分值付费(DIP)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通知、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江苏省卫健委信息化建设相关政策文件精神的相关要求，结合医院实际管理需要，我院需建立一套覆盖事前预警提醒、事中干预判断、事后决策分析三个层面需求的医院 DIP全流程提质控费系统。

该系统将辅助医院在控制医疗费用、规范医疗行为、降低医疗成本、提高服务效率等方面进行运营监管，从而为管理决策层提供经营决策支持依据，实现对医院运营情况及时监控管理。以此改进与完善我院医疗质量管理体系，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 招标要求

## 2.1 DIP运营管理系统

### **2.1.1 前置审核接口**

1. 智能分组

与院内系统进行集成，根据医院填写的信息与分组器的分析，自动推荐分组方案。

1. 费用超支预警

能够根据入组审核结果的标准费用预测，与当前总费用进行比较，实现费用超支风险预警

1. 清单质控

对于影响清单上传的，如灰码类审核，进行前置提示，以期在源头处进行质量控制。

### **2.1.2 DIP预警与审核**

 DIP智能审核与预警集结算清单数据质量审核、入组审核、医疗监管审核、费用超支结余预警等于一体，从全院审核总览细化至个案审核画像，从事前管理，事中干预，事后分析，实现清单全流程审核和费用超支预警。

1. ▲智能审核预警

能提供智能审核功能，智能审核包括病例质控、入组审核、费用超支预警、不合规行为监控等内容，实现医保全方位管理智能分组

1. ▲分组质控

针对医保DIP分组进行重点质控，以分组器返回的分组结果为依据，从无分组方案质控、诊断编码质控、医保排除质控等不同维度统计错误病例数及占比情况。

1. ▲清单质控

清单质控按结算清单的指标分类，支持各类指标模块快速切换。清单质控融合了清单修改、修改结果实时测算、每日自动审核结果展示，质控问题快速定位等功能。

1. 修改跟踪记录分析

系统需要提供修改跟踪记录分析页面，从而掌握医院结算清单整体的修改情况和修改变化趋势。

1. 入组分析

展示科室维度的病案数据入组情况，对总病案数、病组组数、排除病案数、入组病案数、未入组病案数等关键指标进行同比、环比分析，并提供下钻功能。

### **2.1.3 医保付费分析**

基于对接过来的结算清单数据进行质控和分组审核后，系统提供了从全院、科室、诊疗组、医师、病组等不同方向的医保付费分析功能，同时生成医保盈亏分析报告。

1. ▲总体分析

对医保付费信息进行全院总体分析，关键数据包括全院总体点数、预测结算金额、原项目支付总额、预测盈亏金额、预测盈亏比、支付人数结构、费用占比、病例付费类型等。

1. 支付盈亏分析：

对全院、科室、诊疗组等多纬度进行支付盈亏分析，包含按人群类型的盈亏金额、盈亏比、盈亏趋势分析，以及病例类型占比情况、各类型病组的结算差异情况等。

1. DIP组盈亏分析：

分别以科室、医生、病组为分析维度，对医保付费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按费用和效率指标赋予标签。针对病组维度，下钻至病组内部可查看该病组费用结构、例均费用最高的项目排名、该病组超支科室情况、该病组超支医生情况以及病例详情等病组数据。

1. 病例盈亏分析 ：

针对病例盈亏分析，对医保付费病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下钻至病例内部可查看该病例费用结构情况、该病例费用最高的项目排名等病例数据。

1. 指标趋势分析：

对医院医保付费的关键指标进行趋势分析，包括：病案入组的病案类型占比、支付情况、病组覆盖及入组占比情况等，同时对院内科室与院内病组的超支结余情况与人次等指标进行分析。

1. ▲盈亏分析报告：

系统根据全方位盈亏挖掘分析结果，一键式生成医院按病种分值付费（DIP）、床日、单病种、项目等多种支付方式的盈亏分析报告。报告支持按年度、月度、起止时间生成，支持图文表并茂展现，支持导出成word格式。

### **2.1.4 绩效考核评价**

基于DIP分组规则，从全院、科室、病区、诊疗组、医师、个案、病组等维度分析挖掘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并对负向指标进行监管，帮助医院查找优劣势专科，进而明确重点专科发展方向。

1. ▲医疗能力发展

从病组覆盖情况、能力指数情况、外科手术情况、病组RW构成、科室工作量等分析医院医疗能力发展情况

1. 运营效率分析

从全院、科室、诊疗组、病组等维度分析平均住院日、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等指标以图表相结合的形式分析医院运行效率。

1. 控费成效分析

提供了CMI变化率、组数变化率、均次费用变化率和平均住院天数变化率的增减情况

1. 负向指标监管

从全院、科室、时间维度对两周内再住院数、低标入院病例数、超长住院病例数、死亡人数、低风险死亡病例数、中低风险死亡病例数等指标进行监管分析

1. ▲科室/病种象限分析

CMI与结余来对各科室进行分析，定位优劣势科室，进而明确重点专科发展方向。

### **2.1.5 数据管理与监控**

将与HIS/EMR对接的结算清单数据和医保反馈数据统一管理，支持在系统中实现医保对账和医保申诉管理；对于审核无误的结算清单支持自动和手动上传至省医保平台，并对结算清单数据从对接到上传全过程监控，确保问题及时调整。

1. ▲清单上传管理

对接过来的结算清单数据，系统提供了统一的管理页面。支持自动、手动上传至医保平台，同时提供上传结果日志，用于监控清单上传情况。同时与清单修改结合，上传失败直接定位修改。

1. ▲清单统计

提供每日清单量统计功能，提供清单锁定、解锁功能，医保待传清单、接入清单、已传清单、双向匹配清单数等统计核查功能。

1. ▲医保反馈管理

提供医保反馈数据一键导入即时分析功能，分析内容含全院、科室、病种、年月、结算率等不同主题分析，而所有病种数、病例数均可下钻。

1. ▲医保对账分析

对于DIP系统、医保4103上传结果、医保反馈结果进行三方数据对账分析，确保数据准确上传。年终清算不一致数据快速定位、重传。

### **2.1.6 DIP知识库管理**

将病组目录库、医保编码等形成知识库进行统一管理，且知识库支持知识累积和知识扩展。

1. ▲病组目录库

支持病组目录按年度更新维护，各版本病组目录查询、检索、下载。

1. ▲医保编码库

支持ICD10、ICD9医保版、临床版、映射版，等不同版本目录管理。

1. 质控规则库

支持清单质控规则拓展维护和查询功能。

### **2.1.7 系统管理**

1. 用户管理

支持用户账号、密码、权限等增、删、改操作。

1. 科室管理

支持按院内科室进行维护，包含科室的新增、修改、停用，与标准科室码对照等功能。

1. 权限管理

支持按角色进行资源、数据范围管理。

### **2.1.8 系统接口**

本项目需与院内HIS、电子病历等系统集成。

## 2.2 医保智能监控系统

### **2.2.1** ▲**医保审核知识库管理**

支持审核规则知识库建立、修改、查询、维护等功能。支持医保目录库的查询检索等

### **2.2.2** ▲**住院事前实时审核**

通过与HIS、EMR集成，实时预警医生开立的住院医嘱审核医保违规，实现对医疗收费行为的实时监控

### **2.2.3 住院事中审核**

定时增量同步患者前一日的医嘱明细、费用明细等数据，并在住院期间每日对患者的单次就诊进行审核监控，监控内容基于医师开具的住院单据。提供在院患者疑似违规预警记录功能，对提醒临床的疑似违规行为进行记录。

### **2.2.4 出院实时审核**

预出院环节的审核前置功能，支持一次性对所有离院前的诊疗服务数据进行监控审核。

### **2.2.5 住院事后审核**

查询出院患者的历史违规结果及费用明细、在院详情等，支持不同维度的住院违规统计分析

### **2.2.6** ▲**门诊前置审核**

在医生为患者开具处方或门诊计费环节进行审核并及时预警，避免违规用药与高值高频诊疗项目的发生。门诊诊疗项目审核：包括但不限于男性开具女性项目，女性开具男性项目，限年龄加收项目等。

### **2.2.7** ▲**医保稽核申诉**

导入医保违规信息，在平台上实现违规单据的在线申诉管理，包含申诉资料上传、下载、查看、审批等。

### **2.2.8** ▲**数据采集**

能够实现与医院现有业务系统的数据对接，自动完成医疗费用相关数据采集，并自动完成物价智能审核数据的数据验证和中间结果数据生成工作。能够配置定时数据调度任务，并监控任务执行情况等

# 技术要求参数表

1. **DIP运营管理系统**

**技术要求参数表如下，其中“****▲”标志的为重要响应指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功能要求** | **功能要求说明** |
| 1 | 前置审核接口 | 与院内系统进行集成，根据医院填写的信息与分组器的分析，自动推荐分组方案。 | 1.可根据门诊诊断、入院诊断、出院诊断不同信息生成DIP分组结果2.支持查看不同分组结果下的付费标准3.能够根据入组审核结果的标准费用预测，与当前总费用进行比较，实现费用超支风险预警。4.支持根据当前盈亏情况智能推荐入组方案 |
| 2 | DIP预警与审核 | DIP智能审核与预警集结算清单数据质量审核、入组审核、医疗监管审核、费用超支结余预警等于一体，从全院审核总览细化至个案审核画像，从事前管理，事中干预，事后分析，实现清单全流程审核和费用超支预警。支持分组器嵌入院内业务系统，实现医生端DIP预分组和费用预警，同时提供分组图谱，展示病例的分组过程和最优入组组合。 | 智能审核预警：能提供智能审核功能，智能审核包括病例质控、入组审核、费用超支预警、不合规行为监控等内容，实现医保全方位管理 |
| 3 | 分组质控：针对医保DIP分组进行重点质控，以分组器返回的分组结果为依据，从无分组方案质控、诊断编码质控、医保排除质控等不同维度统计错误病例数及占比情况。 |
| 4 | 清单质控：清单质控按结算清单的指标分类，支持各类指标模块快速切换。清单质控融合了清单修改、修改结果实时测算、每日自动审核结果展示，质控问题快速定位等功能。 |
| 5 | 修改跟踪记录分析：系统需要提供修改跟踪记录分析页面，从而掌握医院结算清单整体的修改情况和修改变化趋势。 |
| 6 | 入组分析：展示医院的病案数据入组情况，对总病案数、病组组数、排除病案数、入组病案数、未入组病案数等关键指标进行同比、环比分析。并提供下钻功能。 |
| 7 | 医保付费分析 | 基于对接过来的结算清单数据进行质控和分组审核后，系统提供了医保付费分析功能， 从全院、科室、诊疗组、医师、病组等方向，根据本地化政策要求，灵活适配按DIP、DIP、项目、床日、单病种等多种复合支付方式，挖掘分析医院医保兑付盈亏情况，并深入分析各病例类型。针对亏损科室及其病种，可以分析其原因，改进医疗方法，同时生成医保盈亏分析报告。 | 总体分析：对医保付费信息进行全院总体分析，关键数据包括全院总体点数、预测结算金额、原项目支付总额、预测盈亏金额、预测盈亏比、支付人数结构、费用占比、病例付费类型等。 |
| 8 | 支付盈亏分析：对全院、科室、诊疗组等多纬度进行支付盈亏分析，包含按人群类型的盈亏金额、盈亏比、盈亏趋势分析，以及病例类型占比情况、各类型病组的结算差异情况等。 |
| 9 | DIP组盈亏分析：分别以科室、医生、病组为分析维度，对医保付费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按费用和效率指标赋予标签。针对病组维度，下钻至病组内部可查看该病组费用结构、例均费用最高的项目排名、该病组超支科室情况、该病组超支医生情况以及病例详情等病组数据。 |
| 10 | 病例盈亏分析 ：针对病例盈亏分析，对医保付费病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下钻至病例内部可查看该病例费用结构情况、该病例费用最高的项目排名等病例数据。 |
| 11 | 指标趋势分析：对医院医保付费的关键指标进行趋势分析，包括：病案入组的病案类型占比、支付情况、病组覆盖及入组占比情况等，同时对院内科室与院内病组的超支结余情况与人次等指标进行分析。 |
| 12 | 盈亏分析报告：系统根据全方位盈亏挖掘分析结果，一键式生成医院按病种分值付费（DIP）、床日、单病种、项目等多种支付方式的盈亏分析报告。报告支持按年度、月度、起止时间生成，支持图文表并茂展现，支持导出成word格式。 |
| 13 | 绩效考核评价 | 基于DIP分组规则，从全院、科室、病区、诊疗组、医师、个案、病组等维度分析挖掘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并对负向指标进行监管。具体指标包含DIP病组数、病组覆盖率、CMI、总分值、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低风险组死亡、中低风险组死亡、低标入院、15天内再住院等，同时通过病种CMI和盈亏分析，科室CMI和盈亏分析，帮助医院查找优劣势专科，进而明确重点专科发展方向 | 医疗能力发展：从病组覆盖情况、能力指数情况、外科手术情况、病组RW构成、科室工作量等分析医院医疗能力发展情况 |
| 14 | 运营效率分析：从全院、科室、诊疗组、病组等维度分析平均住院日、时间消耗指数、费用消耗指数等指标以图表相结合的形式分析医院运行效率。 |
| 15 | 控费成效分析：提供了CMI变化率、组数变化率、均次费用变化率和平均住院天数变化率的增减情况 |
| 16 | 负向指标监管：从全院、科室、时间维度对两周内再住院数、低标入院病例数、超长住院病例数、死亡人数、低风险死亡病例数、中低风险死亡病例数等指标进行监管分析 |
| 17 | 科室/病种象限分析：CMI与结余来对各科室进行分析，定位优劣势科室，进而明确重点专科发展方向。 |
| 18 | 数据管理与监控 | 将与HIS/EMR对接的结算清单数据和医保反馈数据统一管理，支持在系统中实现医保对账和医保申诉管理；对于审核无误的结算清单支持自动和手动上传至省医保平台，并对结算清单数据从对接到上传全过程监控，确保问题及时调整。 | 清单上传管理：对接过来的结算清单数据，系统提供了统一的管理页面。支持自动、手动上传至医保平台，同时提供上传结果日志，用于监控清单上传情况。同时与清单修改结合，上传失败直接定位修改。 |
| 19 | 清单统计：提供每日清单量统计功能，提供清单锁定、解锁功能，医保待传清单、接入清单、已传清单、双向匹配清单数等统计核查功能。 |
| 20 | 医保反馈管理：提供医保反馈数据一键导入即时分析功能，分析内容含全院、科室、病种、年月、结算率等不同主题分析，而所有病种数、病例数均可下钻。 |
| 21 | 医保对账分析：对于DIP系统、医保4103上传结果、医保反馈结果进行三方数据对账分析，确保数据准确上传。年终清算不一致数据快速定位、重传。 |
| 22 | 知识库管理 | 将病组目录库、医保编码等形成知识库进行统一管理，且知识库支持知识累积和知识扩展。 | 病组目录库管理：提供市本地DIP目录的多版本管理 |
| 23 | 医保ICD字典库：提供医保ICD10、ICD9目录管理，包含版本的导入、导出、按编码和名称模糊检索以及新增、停用、修改等维护功能，支持多版本管理。 |
| 24 | 系统管理 | 包含用户管理、科室管理、权限管理等 | 包含用户管理、科室管理、权限管理 |
| 25 | 系统接口 | 系统接口 | 本项目需与院内HIS、电子病历等系统集成 |

1. **医保智能监控系统**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功能要求** | **功能要求说明** |
| 1 | 医保审核知识库管理 | 支持审核规则知识库建立、修改、查询、维护等功能。支持医保目录库的查询检索等 | 1.提供医保三目录的导入及对照管理2.知识库根据国家两库及省市医疗保障平台反馈违规审核类型进行按规则和按项目分类维护。医院可根据本院或本地区个性化规则进行增、删、改操作。3.支持规则大类的开关，规则明细的单个开关和批量开关 |
| 2 | 住院事前实时审核 | 通过与HIS、EMR集成，实时预警医生开立的住院医嘱审核医保违规，实现对医疗收费行为的实时监控 | 住院医嘱接口可在医师保存医嘱时，通过大数据规则审核医嘱是否存在违反医保合理性、合规性的行为，并在HIS端展示审核返回违规行为的具体内容，包括违规预警条数、规则名称、违规原因、违规项目、预警级别等信息 |
| 3 | 住院事中审核 | 定时增量同步患者前一日的医嘱明细、费用明细等数据，并在住院期间每日对患者的单次就诊进行审核监控，监控内容基于医师开具的住院单据。提供在院患者疑似违规预警记录功能，对提醒临床的疑似违规行为进行记录。 | 在住院期间每日对患者的单次就诊进行审核监控，监控内容基于医师开具的住院单据。提供在院患者疑似违规预警记录功能，对提醒临床的疑似违规行为进行记录. |
| 4 | 出院实时审核 | 预出院环节的审核前置功能，支持一次性对所有离院前的诊疗服务数据进行监控审核。 | 预出院实时提醒接口用于护士为患者在办理预出院时，通过大数据规则审核所有医嘱及费用是否存在违反医保合理性、合规性的行为，并在HIS端展示审核返回违规行为的具体内容 |
| 5 | 住院事后审核 | 查询出院患者的历史违规结果及费用明细、在院详情等，支持不同维度的住院违规统计分析 | 分析所有已就诊出院患者发生费用的违规统计，按照科室、医生、费用项目分类等不同维度进行分析。 |
| 6 | 门诊前置审核 | 在医生为患者开具处方或门诊计费环节进行审核并及时预警，避免违规用药与高值高频诊疗项目的发生。门诊诊疗项目审核：包括但不限于男性开具女性项目，女性开具男性项目，限年龄加收项目等。 | 1.可以在医师保存处方时，通过大数据规则审核处方是否存在违反医保合理性、合规性的行为，并在HIS端展示审核返回违规行为的具体内容，包括违规预警条数、规则名称、违规原因、违规项目、预警级别等信息；2.支持对预警条目操作忽略并填写理由，相应条目后续不再触发预警3.支持筛选和查看临床对违规项目的忽略记录和理由； |
| 7 | 医保稽核申诉 | 导入医保违规信息，在平台上实现违规单据的在线申诉管理，包含申诉资料上传、下载、查看、审批等。 | 1.支持按月导入医保局下发的违规单，提供多种匹配方式配置，保证找到对应患者和医生。2.可根据登录用户权限范围查看对应的违规单详情列表，支持对违规项目进行申诉，填写申诉理由，支持添加上传申诉支撑材料；  |
| 8 | 数据采集 | 能够实现与医院现有业务系统的数据对接，自动完成医疗费用相关数据采集，并自动完成物价智能审核数据的数据验证和中间结果数据生成工作。能够配置定时数据调度任务，并监控任务执行情况等 | 1.能够实现与医院现有业务系统的数据对接，自动完成医疗费用相关数据采集，并自动完成物价智能审核数据的数据验证和中间结果数据生成工作2.支持不同数据来源和不同方式的接口功能开发，可定时自动执行或手工运行，包括定时执行、按日、周、或指定日期的周期性执行，可按需对同步方式进行个性化设置 |

# 系统演示

投标人将演示内容自行录制成视频进行演示，统一采用录制真实软件操作或者软件demo视频方式进行逐项功能演示（视频画面需清晰），时间不超过15分钟。视频随投标文件上传，未上传或无法播放不得分。由于本项目要求支持IE、Chrome、Firefox、360极速等常用主流浏览器，演示将指定使用Chrome浏览器来完成。本项目应采用纯WEB技术，所有演示均不能采用ActiveX、Applet等插件技术。演示内容必须采用将在本项目中使用的分析工具或采集工具的原生功能上实现，不得弄虚作假。中标公示期间，采购人不排除请预中标人现场安装演示环境以证明投标现场演示内容真实可信的可能性。

**商务条款：**

1. **服务期/工期：**
2. **付款方式：**

**3、免费运维期：一年**

**第五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 **一、报价部分（10分）** |
| 投标报价 | 1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中的最低价（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10分。 |
|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即10%）×100。 |
| **二、技术部分（60分）** |
| 技术指标 | 18 | 采购需求中加“▲”标志的为重要响应指标，每满足一个“▲”号项的要求得1分，完全满足得18分。 |
| 技术方案 | 18 | 1、DIP运营管理系统：根据招标文件中对“DIP运营管理系统”的建设要求，能详细说明所有模块的业务含义，技术思路合理、采用的技术先进、可操作性强，得9分；对所有模块的业务含义说明较为粗略，技术思路较为合理、采用的技术较为可行，得6分；只对关键模块的业务含义说进行了粗略说明，得3分；未对关键模块的业务含义说进行说明，得0分。 |
| 2、医保智能监控系统：根据招标文件中对“医保智能监控系统”的建设要求，能详细说明所有模块的业务含义，技术思路合理、采用的技术先进、可操作性强，得9分；对所有模块的业务含义说明较为粗略，技术思路较为合理、采用的技术较为可行，得6分；只对关键模块的业务含义说进行了粗略说明，得3分；未对关键模块的业务含义说进行说明，得0分。 |
| 系统演示 | 15 | 1、数据加工（6分）（1）演示通过图形化灵活的操作方式实现结算清单与科室代码、疾病代码关联的数据加工流程，整个数据加工流程应至少包括多sheet页文件上传、联合、文件和数据库表关联、跨库关联、文字转换成id、显示隐藏字段、大小写转换、过滤、排序等操作，数据加工每一步操作都有对应节点进行记录，支持任意回退、重做操作，支持任意操作过程节点的数据能自动对应生成SQL语句，任意节点支持可视化修改操作。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2）演示对上述数据加工结果数据按任意维度进行聚合操作，数据加工结果数据点击任意字段，可在加工流程图上查看该字段的加工路径。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3）模拟清单数据计划任务抽取，演示根据数据加工前后依赖关系，系统自动生成任务调度作业计划，生成的作业计划中应智能确定串行或并行作业顺序。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2、可视化统计图制作(5分)（1）通过灵活的可视化操作方式制作一张全院DIP总体情况的可视化图表，要求页面中包含柱状图、线状图、饼图、条形图等，支持数据交互功能。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2）将上述制作完成的可视化图表支持一建切换风格（至少支持两种不同的页面风格切换）、支持在不同浏览器窗口大小下自适应展示（图表、文字均能按比例缩放），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支持一键无失真导出成非图片格式PPT，导出的PPT可以继续编辑（可移动文字位置、修改文字内容、调整图形颜色、编辑数据等）。完全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3、统计表制作演示(4分)（1）展示DIP明细盈亏分析表，要求行数超过30，列数超过15，列指标包括DIP病组、标准分值、结算分值、倍率值、住院天数、总费用、DIP总费用、超支结余、药占比、耗占比等。要求列头支持双斜线表头，并能在线编辑表样，进行增删行列操作，同时能增加计算公式，包括加减乘除运算。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2）在线编辑后支持立即计算报表。计算结果页面能选择一个单元格，能够类似像Excel那样冻结该单元格上方的行、左边的列，并且能够演示无卡顿上下左右滚动的冻结行列效果；计算结果要求能够无失真导出成Excel。完全满足，得2分；部分满足得1分；未满足，得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计划进行综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具有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安排、人员配置等。方案内容全面详实，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可执行性强，得3分；方案不够全面，不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方案内容的不科学或不合理，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培训计划进行综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具有详细的项目培训方式、培训方案等。方案内容全面详实，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可执行性强，得3分；方案不够全面，不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方案内容的不科学或不合理，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具有详细的项目服务方式、服务时间等。方案内容全面详实，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可执行性强，得3分；方案不够全面，不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方案内容的不科学或不合理，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三、商务部分（30分）** |
| 企业实力 | 10 | 1、软件著作权证书（10分）：能提供DIP全流程提质控费，病案管理，基于DRG的医保智能审核，病案信息填报，基于DRG的医保付费系统等领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10分。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
| 5 | 2、企业资质（5分）：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7040数据存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38505数据治理符合性评价证书，ISO27701隐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的的，每提供1项得1分，此项最高5分。注：需提供上述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或证书内容不符合要求者不得分。 |
| 项目人员资质 | 5 | 1、本项目投入项目经理资质：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及数据库系统工程师，得5分（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扫描件和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 8 | 2、本项目投入人员资质：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系统分析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每具备其中一类证书得2分，最多得8分，单人多证仅算一证（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证书扫描件和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 同类项目业绩 | 2 | 提供投标人近一年（2024年2月以来）同类项目成功实施案例证明资料，须提供与投标人直接签署的采购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家医院案例证明资料得1分，最多得2分。 |
| 注：合同内容中需包含“DIP”等关键字眼，否则不得分。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供 应 商：（电子签章）**

**磋商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四、磋商响应报价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八、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九、其他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资格审查项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磋商响应函**

致：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号磋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工程）。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6.遵守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7.与本磋商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章）：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项目编号）号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

日期：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 **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响应情况** |
| **1** |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即加斜体下划线内容，每条详细列出） |  |  |
| 2 |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1. **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非实质性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响应情况** |
|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3 |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或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或服务）。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四、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标题** | **内容** |
|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小写： |
| 服务期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服务是否全部为小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  |

日期： 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备注：**

1、格式自拟

2、所有报价（含各分项报价）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次磋商文件要求。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属于恶意竞争情形，被评委认定为恶意竞争的，为无效报价。

 年 月 日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要求 | 磋商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七、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采购要求 | 磋商响应 | 偏差内容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附表1 项目组人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员类别 | 姓名 | 年龄 | 毕业院校与专业 | 技术职称 | 资格证书及等级 |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项目组人员 |  |  |  |  |  |  |
| 若我单位中标，保证投标的项目组人员全员到位（不可抗力除外），若我方违约，采购人有权给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网上公布弄虚作假失信行为、责令退场的处理。 |

注：上表中“人员类别”一项投标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加以调整。

附表2 项目组成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工作职责描述 |  |
| 服务于本公司的时间 |  |
| 项目情况 |
| 业主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合同履约时间 | 执行中或已 完 | 备注 |
|  |  |  |  |  |  |